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8日以电子邮件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书面通知；

2、公司于2022年11月16日（星期三）上午10:30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际参会监事5名；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廖国省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厦门港务发展股份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锦码头公司对外捐赠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石狮市华锦码头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锦码头公司”）本次实施对外捐赠符合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要求，有利于提升公司社会形象，助力东西部协作与开展定点扶贫，本次捐赠资金来源于华锦码头公司自有资金，对本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全体股东利益构成重大影响，因此同意华锦码头公司通过福建省石狮市慈善总会向宁夏盐池县慈善协会捐款5万元人民币。

具体内容参见2022年11月1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锦码头公司对外捐赠的公告》。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1 月 16 日